

漫话中华民俗丛书

王连海 编著

中华传统玩具民俗



气象出版社
China Meteorological Press

漫话中华民俗丛书

王连海 编著



中华传统玩具民俗



气象出版社
China Meteorological Press

内容简介

每一类民间玩具都具有民俗意义。本书从节令民俗、信仰民俗、商业民俗等多个角度入手,介绍了民间玩具如何诞生于民俗,成熟后又如何反作用于民俗,使民俗事项更加丰富,更加稳定;一些玩具在人生礼仪习俗中如何发挥作用,成为生命成长的标志;一些玩具在信仰民俗中如何作用显著,甚至成为顶礼膜拜的对象。玩具对于商业民俗的意义更为深远而丰富,很多贸易市场因玩具的出现而精彩,因玩具的介入而更加迷人。了解、认识民间玩具的民俗意义,可以让我们充分享受民间玩具带给生活的快乐与美好。本书行文流畅,语言风趣、生动,图片丰富、精美,非常适用于传统文化、民俗文化、玩具文化的研究者和爱好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传统玩具民俗 / 王连海编著. -- 北京: 气象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029-5650-9

I. ①中… II. ①王… III. ①玩具-民间工艺-中国 IV. ①J52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04662号

中华传统玩具民俗

Zhonghua Chuantong Wanju Minsu

出版发行: 气象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6号

邮政编码: 100081

总 编 室: 010-68407112

发 行 部: 010-68409198

网 址: <http://www.cmp.cma.gov.cn>

E-mail: qxcbs@cma.gov.cn

责任编辑: 邵 华

终 审: 黄润恒

设 计: 符 赋

责任技编: 吴庭芳

印 刷: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4

字 数: 179千字

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6.80元

本书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以及缺页、倒页、脱页等,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序

小时候，跟着大人们逛庙会，印象最深的不是风味小吃，而是泥人、鬃人、竹制的机关枪和兔儿爷。长大了才明白，它们叫“民间玩具”。这类玩具在古代有别于宫廷玩具和文人士大夫的玩具；在当代则有别于工业化生产的机动玩具和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制造的电子玩具。它们之间的关系错综复杂，既互相影响又相对独立；既相互借鉴又相互排斥。直到今天，我仍无力给出民间玩具全面、准确的定义。

儿时受到的玩具蛊惑，历久弥新，这就成为我钟爱民间玩具的原始动力。正如鲁迅先生在回忆儿时故乡的蔬果时发出的感慨一样：“它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对我而言，时时反顾的结果就是时时关注民间玩具。

小学没毕业的时候，庙会取消了，走街串巷的玩具小贩也不见了。过年的时候，厂甸也不再开放。民间玩具似乎消失了。当时并没有觉出异常，那个年龄的我，有趣的事还有很多。及至20世纪80年代初，各地民间玩具相继恢复的时候，才意识到，民间玩具曾遭到了十多年的禁断和破坏！

恢复后的民间玩具发生了重大的变化。继而，它们的文化价值、基本功能也发生了变异。今天，那些精美的兔儿爷、泥人，高档材质的鬃人、脸谱，装在玻璃匣子里的面人等，它们还是真正意义上的民间玩具吗？它们充任了礼品、工艺品、室内装饰品等新的职能。如兔儿爷、花灯、莲花灯、香包等原本在特定节日出现的“节令玩具”，却不再受节令的制约，成为全天候的工艺品。制作这些玩具的艺人，也不再是“手艺人”、“小商贩”，而成为了工艺美术师、工艺美术大师。重大变异的另一事实是，曾经俯拾皆是、流行广泛的价廉物俭的民间玩具正在衰减以致消亡。首要的原因是民风民俗的变迁，次要的原因是新材料与现代技术的迅猛发展。民间玩具的这些

重大变异，曾经引发了不少痛心疾首、悲天悯人的呼喊与救赎。但是，力图挽回局面的努力虽然暂时有效，毕竟有限。

其实也不必过于悲观，纵观民间玩具的历史，会给我们重要启示。古代风行的很多民间玩具如风筝、泥人、面人、陀螺、空竹等，没有得到过有意的保护和抢救，却历经千百年流传至今，甚至连基本形制都依然如旧。有理由相信，这些玩具还会继续传承，坚定地走向未来。

我们能做到的也应该做到的是记录下这些玩具的“曾经”，保存下一些可备查证检索的资料，算是对民间玩具一种无奈的纪念。我编写过多种民间玩具的小书，实在都出于这种愿望。

记录这些玩具也需具体的办法，尽我所知，把它们分成了观赏玩具、节令玩具、益智玩具、音响玩具、健身玩具、实用玩具和其他玩具七大类。虽然知道这种分类法不尽合理也不够完善，却也没有找到更好的办法。

不论怎样分类，有一个事实不容忽视，每一类民间玩具都具有民俗意义。不少玩具诞生于民俗，一旦成熟，就会反作用于民俗，使民俗事项更加丰富更加稳定。又有一些玩具在信仰民俗中作用显著，甚至成为顶礼膜拜的对象。还有一些玩具在人生礼仪习俗中发挥作用，成为生命成长的标志。玩具对于商业民俗的意义更为深远而丰富，很多贸易市场因玩具的出现而精彩，因玩具的介入而更加迷人。

了解、认识民间玩具的民俗意义，并不是单单为了做学问，更重要的是可以让我们自觉理解民间玩具的社会功能，充分享受民间玩具带给生活的快乐与美好。

编者 王连海



目 录

第一篇 节令玩具与民俗 / 01

- 古代节令玩具 / 02
- 新春到，放鞭炮 / 05
- 节令添彩放花灯 / 17
- 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天 / 36
- 端午节布老虎 / 50
- 中秋节拜兔儿爷 / 60
- 杨柳儿死，踢毽子 / 73
- 冬至填画消寒图 / 77

第二篇 古代玩具与民俗 / 83

- 古代玩具概说 / 84
- 古代的六博与弹棋 / 88
- 消亡的游戏投壶 / 97
- 失传的玩具双陆 / 108
- 七巧板的前世与今生 / 119
- 最喜小儿娇憨 / 128
- 棋类玩具升官图 / 140



第三篇 玩具与信仰民俗 / 147

信仰民俗对玩具的影响 / 148

浚县正月会与玩具 / 151

求子风俗与民间玩具 / 160

淮阳太昊陵庙会的泥泥狗 / 169

耗子娶亲 / 174

第四篇 玩具与商业民俗 / 179

传统玩具市场 / 180

白塔寺庙会 / 188

赶大集 / 204

后记 / 212

第一篇 节令玩具与民俗



古代节令玩具

节令玩具是出现在特定节日中的玩具，时间性强、民俗性强，是节令民俗中最活跃、最生动的角色。许多节令玩具都成为了节日的标志，例如春节期间的烟花爆竹、元宵节的花灯、清明节的风筝、端午节的香包、中秋节的兔儿爷、冬至节的九九消寒图等。

中国的传统节日非常发达，按旧俗每个月都有不止一个节日。传统农耕生产形式决定了生产劳动周期必然与天时节令相适应，节日是对以往劳动的总结，也是对已经取得的劳动成果的庆贺，同时又是对即将投入的新一轮劳动的誓师和准备。在节日中，娱乐、聚会、游艺等都是重要的享乐形式，节令风俗的各种活动为民间玩具提供了土壤，使其得以发展。

汉代已盛行立春日祭祀青苗神，剪刻丝织品为小幡，插置头鬓。南北朝时始于正月十五元宵节燃放花灯。唐代，皇帝在立春日向群臣颁赐纸剪的春燕。这些都是节令玩具的雏形。

端午节的彩线编结粽子是重要的节令玩具，人们将其挂在孩子胸前以避邪崇。唐代已经出现了草编的玩具粽子。1994年3月，辽宁省旅顺博物馆在馆藏中发现了一串唐代的草编粽子，共五枚，均呈等腰三角形，与当今民间食用的粽子形状相近。材料是草秆，以“赶角套叠”的方式编结而成，表面仍保持着草秆的光泽。五枚粽子由一根手捻棉线贯穿在一起，形成“一挂”。旅顺博物馆收藏的吐鲁番出土的木乃伊中，还有一件儿童木乃伊。有研究者将草编粽子与儿童木乃伊联系分析，认为这串粽子“应是悬挂于儿童身上的吉祥饰物”。

北宋时期，市井繁华，商贸兴旺。京都民间玩具货色齐整，且多与节令相关，不同的节日有不同的玩具上市，玩具已成为节日的标志。仅孟元

老《东京梦华录》所记，就有二三十种之多，其中节令特征分外鲜明的也有十几种，材料涉及泥、纸、木、土、蜡、面粉和蜜糖，全面体现了民间玩具的特性。

立春时节有“小春牛”玩具在东京府前街售卖。小春牛用泥土制作，安置在花色栏杆的底座上，列满“百戏人物”“春幡雪柳”，可谓花团锦簇。市民购买之后相互赠送，以祝贺新春。

清明节期间，有“炊熟”售卖。即白面与枣制成的花馍，形同飞燕，用柳条串起来，挂在门楣上，又叫“子推燕”，可能与纪念介子推相关。此时城中百姓都要到郊外扫墓，至昏暮始归，携带城外买来的各色玩具，有用枣泥制成的糕饼“枣饽”，有用泥、木、纸做成的山石亭阁模型和各色戏耍之具，还有鸭蛋和鸡雏，统称之为“门外土仪”。

端午节有“百索艾花”“银样鼓儿花”“花巧画扇”“香糖果子”等。又用艾草做人形钉在门上。

七夕乞巧时，“水上浮”上市，这是一种用蜡浇铸成鳧雁、鸳鸯、龟、鱼等造型的玩具，彩绘描金，放在水盆里可漂浮游动。它很可能是七夕乞巧时水上浮针习俗的延伸。还有一种称为“谷板”的小玩具，在小木板上敷满泥土，土中种上谷子，待谷子生出青苗时，安置小茅屋及各色花木，可做成田舍农家、村落之态，这种谷板类似今日的小盆景或小沙盘。

七夕时节还有一种“果实将军”，属食品玩具，用油、面、蜜糖捏成小小造型，如捺香、方胜等“齐巧百端”，被称做“果实花样”。购买一斤这种果实花样，内中就会赠送一对披甲持兵、类似门神造像的武将小

像，这就是“果实将军”。著名的泥人“磨合乐”也在七夕大量上市。

重阳节的时候，有一种“狮蛮”出售，用米粉做成狮子、蛮王之状，放置在糕饼之上。还有粉捏小像，相当于今天的面人。

风物节令的各种活动，为多种材料的民间玩具提供了土壤。玩具形成之后，又反作用于节令民俗，使节日活动更加丰富多彩。明、清两代，节令玩具更加发达，烟花爆竹、兔儿爷、九九消寒图等玩具成为此时期节令玩具的代表作。



花炮仗·陕西榆林出品

新春到，放花炮

鞭炮是受众面最广、延续时间最长、渲染节日气氛最有效的节令玩具，同时也是相当危险、甚至有害的玩具。鞭炮身上存在的矛盾引发了广泛的争议。为此，在20世纪90年代，有很多大城市采取了禁放烟花爆竹的措施。北京市从1994年春节始颁布了禁令，禁止在市区燃放烟花爆竹。当年就有人发明了鞭炮的替代品：欢乐球。实际就是很多小气球，充满气后，放在地上用脚踩爆，声响犹如爆仗。然而欢乐球替代不了鞭炮，只能给怀念鞭炮的情绪以一点似是而非的补偿。据说从心理学的角度看，这补偿反而容易引发更强烈的渴望。终于，在禁放了14年后的2008年，北京市正式解禁，改禁放为“限放”。自北京解禁后，好像全国各大城市都撤销了禁令。这个过程，不能视为政府政令的失败，在火患连连、伤残不断的形势之下，理应禁断；而在国民素质提高、物质条件改善之后，及时撤销禁令，则是政府顺应民意、增益祥和的重要举措。同时也维护了传统节令习俗的延续。

民国时期也曾颁布过禁放烟花爆竹的政令，却形同摆设了。皆因当时

社会动荡，民心不服，并出现了公然坚决反对禁放的理论。林语堂就是反对禁放的代表，他在1933年写了一篇题为《新年恭喜》的文章，今日读来仍令人叫绝，文中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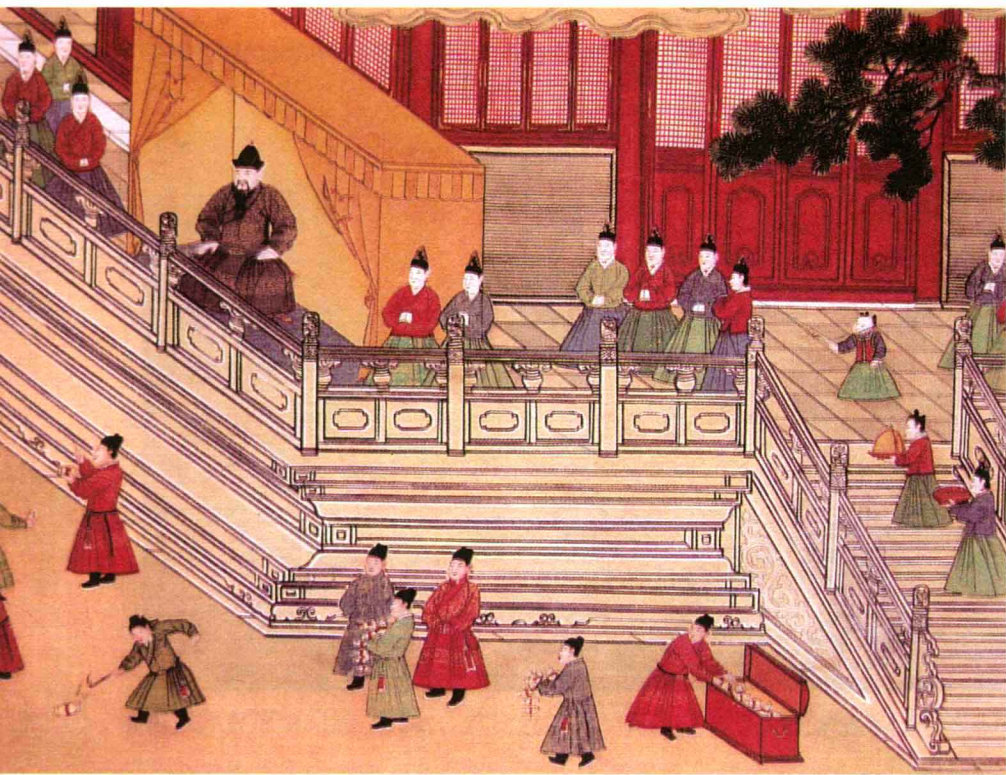
“禁不禁由他，放不放由我，这才是健全的国民。人若除夕之夜不敢放炮，怕入监狱，还养什么浩然之气？大家为保赤子之心起见，应该努力放炮，甚至努力赌也无妨，初一至初五为限……所以我极郑重地恭请各地《论语》读者，本年除夕，务必努力放炮，通宵达旦，热闹起来。如坐监狱，本社愿为有力地援助。”

林语堂的这种态度，在当时很有代表性。民国政府最终虽没有明确取消禁放令，但是无法再行禁断，等于不了了之。

在中国，燃放爆竹的历史至少也有一千五百多年了。最早的记录见于南北朝宗懔的《荆楚岁时记》，那书上说，每年正月初一，鸡鸣而起，先



元代缂丝中的花炮



明代宫廷中的放鞭炮

于庭前燃竹使爆，并燃草，用来趋避“山臊”恶鬼。山臊是传说中住在西方深山的一种怪物，身高丈余，只有一只脚，生性不畏人，人如果触犯它，就会患上“寒热病”。山臊最怕“爇爆”之声，只要发出此声，山臊就会“惊禅”，被吓跑了，大家就安全了。

唐朝人认为，仅凭烧竹子使之爆裂发出的声响显然不够强烈，于是开始在竹子里装填火药，增强了声响的力度。至迟在北宋，开始出现了用纸张密裹火药的做法，并成功制造了鞭炮。虽然不再使用竹竿，但因起源于竹子，故仍称“爆竹”。后来，因为与竹子的关系越来越远，才根据实际品质和性能取了“爆仗”“炮仗”“响炮”“纸炮”等多种名字。

自古以来，放爆仗多在除夕至新年。原本是趋避山臊，进而趋避一切邪祟，再进而迎接祥瑞。于是，放爆仗的习俗就从春节扩展到各种节日和各种喜庆活动之中。出嫁、迎娶、乔迁、打井、盖屋、买卖开张、大会开



台北故宫藏《太平春市图》中的鞭炮市场

幕都有燃放爆仗的习俗。在河南淮阳县的太昊陵，每年农历二月二至三月三都要举行盛大的庙会，祭祀伏羲人祖爷，当地群众也要燃放爆仗，谚语说“烧香放炮，人祖爷知道”。后来又有了出殡时在灵柩前的路口、桥头放爆仗的习俗。总之，鞭炮的用途越来越广。

各地农村传承着一种“放长鞭”的民俗活动，多在本年度本村或本乡发生重大事件的年份举办。如决堤大水绕过了本村，未造成灾害；蝗虫泛滥庄稼却丝毫无损等。现在又增添了新的事件，例如本村孩子考上了名校，本村的企业业绩斐然。凡此种种，皆可燃放“长鞭”。最为古老的做法是把鞭炮架起来绕村一周，从村口开始，自东向西，再向北，再向东，再向南、向西，绕回村口。遇树上树，遇水架桥，遇田地则搭架子，让长鞭上上下下，曲折波动，不断前行直至绕满全村。除夕夜之前，开始铺设长鞭。至除夕掌灯时，全村人聚集在长鞭的起点——其实也是终点——敲锣打鼓，敬酒、祀神、呐喊、歌舞，然后点燃长鞭，人们一路跟随长鞭的

燃放路线，小孩子则在燃放过的沿途捡拾未点燃的小爆仗，相传“捡剩炮，不哭闹”。

长鞭沿途前进时，要有人看护监管，防止出现“断火”，那是不吉利的预兆。监管人是由村民推举的可信任的人，通常推举五六位，以便他们轮换上岗。两人一组，一人手里拿着一挂“短鞭”，另一人拿着火种，跟着长鞭的声响，慢慢地走。一旦发生“断火”，便迅速点燃短鞭，不让鞭炮声间断，同时，另一人尽快点燃断掉的长鞭。

2005年除夕，河南郑州富景生态园燃放了一挂长达4000米的长鞭，约100万响。2007年，中国烟花爆竹著名产地湖南省浏阳市举办了“满地红”长鞭燃放仪式，总长20.8公里，约980万响，燃放了1小时10分钟。此举欲申报世界吉尼斯纪录。其实，这比起农村的传统长鞭来，真不算长。

至少传承了一千五百年的爆竹，今天仍为春节等节庆的标志。爆竹强烈的声响和略带危险的刺激具有无可替代的效果，这也许就是它久传不衰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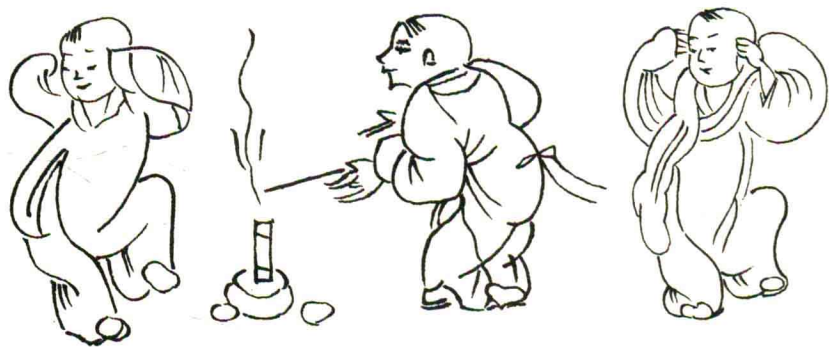
中国爆竹的品种可谓丰富多彩，大体分为三大类——单个爆竹、双响爆竹、鞭炮。单个爆竹比较大，燃放时可形成巨响，《红楼梦》中说的“平地一声雷”即属此种，北京人称之为“麻雷子”。最大的单响爆竹是清初广东的“佛山大爆”，据《广东新语》载，每岁三月，佛山镇数十万人聚集真武庙以“大爆”飨神。大爆直径一米多，高两米多，表面以丝织、洋绒、金缕、珠珀堆叠文锦，这可能是天下最大的爆竹了。燃放时选八九岁小儿百人，共同牵引。药线长两丈，以庙中神火掷燃。声如丛雷，震惊远近。又有“椰爆”，直径二尺，人立三百步外燃放，椰爆炸响后，人若拾得“爆首”，预示今年生计必定饶裕，明年将由此人再制一枚椰爆酬神，依次循环。这些类似炸弹的爆竹现在已无传承，也不应该传承了。

双响爆竹的火药分装为两层，下层火药燃爆时，将爆竹送上高空，上层火药会凌空爆响。清代已将此爆竹命名为“二踢脚”。双响进一步发展即为多响，名为“飞天十响”，即一枚爆竹可连续喷发多枚爆竹，升空爆响。此类还包括“起火”，也作“起花”。爆竹缚在一根细竹箴上，点燃后连同细竹一起飞升，凌空再次爆响。现在，双响与多响爆竹均不再生产，以保燃放安全。

将多个小爆竹编结连接在一起，就是鞭炮。鞭炮名目极多，例如“钢鞭”，用牛皮纸密裹火药，爆响时声音清亮，宛若钢铁之声。再如“节鞭”，在一挂鞭中定点加入一枚大爆竹，燃放时，响声具有规律性的节奏。南方有一种鞭炮名“遍地桃花”，用桃红色细纸密裹火药，燃放后，满地红色碎纸屑。尤其在雪地上燃放，效果更为鲜明。若替以金黄色纸，则名“洒金鞭”。上文所说浏阳市燃放的“满地红”应为此种鞭炮之传承。

烟花应是晚于爆竹的一项发明，基本构造是在纸质或泥质的外壳内装填发光剂与火药，点燃后，喷射出呈现各种颜色、各种形态的光与焰。烟花与爆竹合称花炮，共同在节令风俗中发挥着渲染喜庆欢乐气氛的作用。

最晚在北宋，烟花已用于节日的娱乐与庆典。《东京梦华录》中多次



清代青花碗外装饰的放鞭炮纹样